附件2.1：

江苏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能力评价申请条件

1. 注册资金条件
2. **甲级** ≥ 500万人民币
3. **乙级** ≥ 300万人民币
4. **丙级** ≥ 100万人民币
5. 资历条件

 申请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合法的工商营业执照，并具有专门的工程设计技术部门。社会信誉良好。

 **（一）甲级**

独立设计过所申请专项类别中型环境工程项目不少于3项，且独立或参与设计过大型环境工程项目不少于2项，工程竣工并通过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

 **（二）乙级**

 独立设计过所申请专项类别小型环境工程项目不少于3项，且独立或参与设计过中型环境工程项目不少于2项，工程竣工并通过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

 **（三）丙级**

独立或参与设计过所申请专项类别小型环境工程项目不少于3项，工程竣工并通过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

工程规模划分见《江苏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规模划分表》（附件2.4）。

1. 技术条件

申请单位专业配备齐全、合理，具有完善的工程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有固定的工作场所。有独立的设计技术队伍，主要专业设计技术人员配备符合《江苏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能力评价主要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参考表》（附件2.2）的规定，所有技术人员都具备个人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和任职等证明，持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中外聘人数不超过三分之一。

 **（一）甲级**

 主要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5年以上从事环境工程设计经历、主持过大型环境工程设计项目不少于1项或中型环境工程设计项目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1. **乙级**

主要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5年以上从事环境工程设计经历、主持过中型环境工程设计项目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1. **丙级**

主要技术负责人应具有3年以上从事环境工程设计经历、主持过中型环境工程设计项目不少于1项或小型环境工程设计项目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1. 管理水平

管理组织机构、档案管理体系健全，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申请甲级的单位必须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有效运行。

1. 本申请条件由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解释。